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- 彈性選系

申請條件:

- ▶ 已考取並辦理休學保留入學資格或休學者,參加本方案滿2年以上者,返校後如擬變更原錄取學系,可持職場、學習及國際體驗等資歷,於規定辦理期間內,向本校承辦單位領取申請表單辦理彈性轉系。
- ▶ 每位符合學生可一次申請若干志願學系,第一志願未獲同意,可再申請第二志願,最多三個,或校內可同時將三個志願送系辦公室辦理。
- 學生於入學當年之9月16日止,須符合方案就學配套規定,計畫執行應滿20個月(600日)以上。

申請時程:

▶ 入學當年之4月1日至4月15日

應備資料:

- ▶ 轉系申請書
- ▶ 職場體驗資料文件

申請程序:

➤ 審查:送至錄取系科所系主任及院長審核→送至擬轉系科所系主任及院長審核→

▶ 收件:送回註冊組收件→

▶ 核示:校長核示。

▶ 公告:6月底暨學期末公告。

|審查結果|:

- ▶ 於每年6月底前公告審查結果。
- ▶ 申請彈性選系成功者,如至入學當年之9月16日未執行計畫滿20個月(600日),則回原錄取學系就讀。

其他:

▶ 以上彈性選系,除上述時程、條件及程序規定外,其餘適用本校學則及學生轉系科辦法。